

新平县 2019 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 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项目

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概况.....	1
(二)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 项目实施内容.....	3
(四)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五) 组织管理情况.....	7
二、绩效自评情况	8
(一) 绩效自评概述.....	8
(二) 绩效自评结论.....	8
表 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表.....	8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8
(一) 评价目的.....	8
(二) 评价依据.....	9
(三) 绩效评价的方法.....	10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四、绩效评价情况	14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4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4
(三) 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5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六、建议	17

2019 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 账款专项资金项目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关于印发<玉溪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玉财投〔2018〕1号）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通〔2020〕16号）的要求，县财政局于2020年10月-11月对2019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云南省减轻企业负担厅局联席会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府办明电〔2019〕1号）和《云南省2019年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整体解决方案的通知》（云政减〔2019〕17号）文件精神，县人民政府按照“边界清晰、突出重点、源头治理、循序渐进”的原则，将单位因业务往来与民营企业形成的逾期欠款问题作为清理重点，做到应清尽清。此次县交通运输局清理拖欠账款项目涉及2015-2016年7条农村公路建设，6家施工企

业，拖欠金额 488 万元。

2.项目目的

目的是切实减清企业负担，保障和维护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为来新平县投资建设的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继而使县城经济得到可持续发展。

3.项目依据

《云南省减轻企业负担厅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的通知》（云政减〔2018〕3号）、《关于印发云南省2019年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整体解决方案的通知》（云政减〔2019〕17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政办发〔2018〕66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题会议纪要》（第57期）、《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平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通〔2020〕4号）、《新平县财政局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通〔2019〕291号）。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 预算资金下达情况

2019年12月，县财政局以《新平县财政局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通〔2019〕291号），将县级预算安排的488万元资金下达到新平县交通运输局。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末，县交通运输局已将财政安排资金488万元全部支付给6家施工企业，支付率100%。

（三）项目实施内容

1. 漠沙镇八十寨至扬发城（仁和路）通村硬化路

为做好通村公路硬化工程，县交通运输局根据《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平县2015年通村硬化路共建项目的批复》（新发改复字〔2015〕11号）及《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新平县八十寨至扬发城（仁和路）通建制村水泥路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玉交运发〔2015〕200号）文件，项目于2015年7月23日开工建设，于2015年12月30日完工，建设路线长23.458公里，属改建工程，项目竣工决算1032.61万元，截止2019年清理拖欠云南交通建设工程公司工程款3.906247万元。

2. 玉溪市2015-2016年需新建不通公路（洋芋山）

项目根据《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2015—2016年全市不通公路的自然村（50人以上）及断头路、联络路线农村公路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玉交运发〔2015〕465号）文件，项目于2016年10月28日开工建设，于2020年8月30日完工，建设路线长15公里，属改建工程，项目结算2205.1313万元，截止2019年清理拖欠云南恩途建设公司

工程款 100 万元。

3. 新平县 2016 年通村油路项目（小双路）

项目根据《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帮助解决平甸乡小石缸村至漠沙镇双河村连接线路面硬化资金的请示>的批复》(玉交运发〔2015〕305 号)文件，于 2016 年 4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完工，建设路线长 12.76 公里，属新建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1099.6444 万元，截止 2019 年清理拖欠云南乾晖建设工程公司工程款 79.253753 万元。

4. 新平县 2016 年通村油路项目（保猛路）

项目根据《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新平县保和至猛炳（保猛路）通建制村水泥路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玉交运发〔2015〕458 号)及《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转下达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2016 年通村油路建设计划的通知》(玉交运发〔2016〕257 号)文件，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17 年 4 月 30 日完工，建设路线长 37.232 公里，属改建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2536.111304 万元，截止 2019 年清理拖欠云南浩海建设工程款 41.56 万元。

5. 新平县 2016 年通村油路项目（黑哈路）

项目根据《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新平县黑查莫至哈科底（黑哈路）通建制村水泥路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玉交运发〔2015〕459 号)及《玉溪市交通运

输局关于转下达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2016 年通村油路建设计划的通知》（玉交运发〔2016〕257 号）文件，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开工建设，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完工，建设路线长 30.735 公里，属改建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2668.064642 万元，截止 2019 年清理拖欠云南艳驰公路公司工程款 100 万元。

6. 新平县 2016 年农村公路市级项目(马扒路、白丁路)

项目根据《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新平县他拉社区马扒断头路建设计划的通知》（玉交运发〔2016〕85 号）及《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16 年新平县古城街道他拉社区村民小组农村公路连通道路改建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玉交运发〔2016〕127 号）文件于 2016 年 12 月 25 日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完工，建设路线长 21.426 公里（马扒路 6.034 公里、白丁路 15.392 公里），属改建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1934.6097 万元（马扒路 520.3378 万元、白丁路 1414.2719 万元），截止 2019 年清理拖欠云南博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163.28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2019 年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解决农村公路欠款项目申报目标为：“2019 年 11 月拨付完成专项资金”。在“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项目库管理模板中显示的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

设立均为“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具体如下表1：

表1 预算申报绩效指标表

序号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
1	产出—数量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2	产出—质量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1	产出—数量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2	产出—时效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3	效益—经济效益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4	效益—社会效益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5	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根据评价对象的客观情况，通过综合分析该项目预计完成目标，本次绩效评价确定如下绩效目标：

- (1) 清欠企业户数。
- (2) 资金支出完成及时性。
- (3) 项目受益企业减负政策落实情况。
- (4) 受益企业满意度。

针对以上绩效目标，细化了如下可考核的绩效指标，

具体如下表 2：

表 2 评价绩效指标表

序号	指标类型	绩效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
1	产出数量	清欠企业户数	=6 户
2	产出数量	资金使用率	=100%
3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30 日
4	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率	=100%
5	经济效益	6 家民营企业欠款收益	=488 万元
6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企业减负政策落实率	=100%
7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0%

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对应的绩效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

(五) 组织管理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交通运输局成立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领导小组，成立由李绍宏局长任组长，普志雄副局长任副组长，相关股室人员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明确各自职责，为清欠工作提供组织保障。

(二) 迅速组织清欠。交通运输局财务室、基建股组织对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台账，及时落实阶段性目标任务，做到应付尽付，不留死角。对已纳入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范围的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按照化解债务时间表规定期限抓紧执行。

(三) 推行项目建设责任体系常态化，严格落实责任制，逐级层层分解任务，明确推进责任，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分

级抓落实，为项目推进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绩效自评概述

2019年12月县交通运输局根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预算支出绩效再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通〔2019〕21号)的要求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围绕2019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和目标完成情况，提交了绩效自评报告。

(二) 绩效自评结论

县交通运输局对项目绩效自评如下表3

表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指标合格率	自评结论
项目支出情况	100%	对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台账，及时落实阶段性目标任务，做到应付尽付，不留死角。截至2019年12月，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488万元已全部清偿完毕，执行率100%。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	100%	清欠账款完成，交通局及时将资金拨付具体项目，并足额筹措县级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规定用途安排使用资金，资金管理控制严格，监督有力，自评为85分，结果为良。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 评价目的

为全面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订)
- (2)《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
- (3)《云南省减轻企业负担厅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转发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的通知》(云政减〔2018〕3号)
- (4)《关于印发云南省2019年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整体解决方案的通知》(云政减〔2019〕17号)
- (5)《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政办发〔2018〕66号)
- (6)《玉溪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玉财投〔2018〕1号)
- (7)《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题会议纪要》(第57期)
-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平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通〔2020〕4号)
- (9)《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预

算支出绩效再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通〔2020〕16号）

（10）《新平县财政局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通〔2019〕291号）

（三）绩效评价的方法

1. 评价的主要方法

结合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工作组主要采用审阅资料、现场调研、实地评价、调查问卷等方式来获取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或数据。

（1）审阅自评报告。评价工作组对项目主管部门上报的自评报告进行认真审阅，检查各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完成，分析自评效果和报告质量，为实施绩效再评价提供相关依据。

（2）实地开展评价。评价工作组将采取抽查方式进行实地评价。实地评价采取听汇报、查资料、找数据、核收支、看现场、访谈追踪、询问解释等多种方式，完成项目现场资料审阅、采集评价数据、现场踏勘、公众问卷调查、评价打分等具体内容。重点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项目组织实施与管理、资金使用管理、项目产出和效果、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等内容。

（3）评价结果分析。通过分析查阅资料、实地抽查项目的绩效考评结果、以及项目支出绩效总体评价初步结果，评价工作组进行内部集体讨论、具体分析和综合分析相结

合，并将初步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支出部门交换意见，以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客观。

2. 实地评价抽样

项目根据下达的资金量及项目的实施情况，计划对项目资金全覆盖检查。

3. 问卷调查

拟计划向 6 家项目实施受益企业发放问卷 6 份，回收有效问卷各不低于 6 份。调查问卷主要是为了了解和掌握服务对象对部门预算支出效果的满意程度，调查问卷结果作为评价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的重要依据之一。问卷内容着重围绕项目支出的社会效益、满意度而设定。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有关绩效评价要求及项目特点及结合前期调研了解情况，设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4 个一级指标，并将其分解为 11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其中特别设置了部门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部门是否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支出按时完成情况、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受益企业数等个性指标。对资金需求申报、资金落实、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以及项目实施后形成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受益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2.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按照“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一级指标固定权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预算支出绩效管理、项目实施条件及要求、管理部门和实施单位的责任范围、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着重对部分二级指标的权重分配和三级指标的分值设定进行逻辑性、重要性分析后，尽量使其指标权重的设定趋于合理、公平。因此，一级指标权重为 15%：20%：35%：30%，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详见附件 2。

3. 指标解释

三级指标主要是根据一、二级指标内容，依据相关标准进一步将其分解为具体可操作的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是根据已确定的三级指标，结合一、二级指标以及指标的评价要点和评分标准作出简明扼要的阐述和说明，以使评价工作人员和其他相关方能够对指标设立的目的和所要考核的内容有一个基本的了解，并在此基础上结合充分、合理的评价支撑依据（相关依据）对评价指标所涉及的内容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投入情况主要评价针对该项目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过程情况主要评价预算执行是否有效执行、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效果情况主要评价该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经济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

或间接影响。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是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衡量尺度，评价标准紧密结合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和预定完成指标，根据项目预算支出管理和项目实施的有关要求，按照绩效再评价确定的评价指标和评价要点，结合指标权重和分值认真分析指标要素和评价要点对实现绩效目标的作用力和影响力，科学合理的设定指标评价标准（即：评分标准）。评价标准的设定，关键在于设定的分值能够合理公平的界定基层指标（三级指标）实现的程度，以确保评价打分结果能够获得评价与被评价双方共同认可。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出。依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玉财投〔2018〕1号）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具体等级划分为：得分 ≥ 90 分为“优”； $90 > \text{得分} \geq 75$ 分为“良”； $75 > \text{得分} \geq 60$ 分为“中”； $\text{得分} < 60$ 分为“差”。

5. 数据来源

通过事前深入项目主管部门调研，了解项目组织、管理、实施等基本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有关数据来源采集，主要是在进行实地抽样评价前向县交通运输局收集有关资

料和数据，同时根据县交通运输局和财政预算资金拨付管理要求，对项目实施方案、资金收支数据等进行核实。

四、绩效评价情况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综合结论：评价工作组通过项目资料查阅、问卷调查和现场踏勘，认为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项目实施减轻了项目中涉及的 6 家企业负担，保障和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为企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从对项目受益群众发放 6 份调查问卷回收情况来看，群众满意度为 100%。最终评定“2019 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绩效再评价得分 82 分，评价等级为“良”。

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4：

表 4：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	11	73.33%
过程	23	13	56.52%
产出	35	31	88.57%
效果	27	27	100%
合计	100	82	82%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评价结果，县交通局 2019 年解决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与预期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 5：

表 5：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欠企业户数	=6 户	已完成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6 家民营企业欠款收益	=488 万元	已完成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企业减负政策落实率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0%	已完成	

(三) 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 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投入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方面。该项满分为 15 分，评价得分 11 分，得率 73.33%。扣分项主要是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差、无量化、不合理和项目产出效果和效益存在延期问题。

2. 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情况包括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三方面。该项满分为 23 分，再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 56.52%。其中：项目管理得分为 42.86%，扣分项主要是提供的材料中未见管理制度文件。绩效管理得分为 0，扣分项主要是无绩效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开展。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该项满分为 35 分，得分 31 分，扣分项主要是项目中实施工期存在延迟、延期完成现象。

4. 效果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通过对项目受益企业满意度问卷调查，通过项资金的拨付，解决台账计划解决的企业欠款。

社会效益：

受益企业满意度：通过对项目受益群众发放 6 份调查问卷回收情况来看，群众满意度为 100%，即满分为 27 分，得分 27 分，得分率 100%。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绩效管理观念不到位，思想认识有误区。部门申报该项目绩效目标时，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立均为“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且项目预算年度目标也为“：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资金”。

从上报绩效目标来看，该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

不是十分到位，“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还没有从根本上转变。主观上认为只要按照相关资金支出政策合法合规地使用资金就没有错，至于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工作不是那么重要，对申报项目时须编制的绩效目标抱着应付差事的工作态度，没有按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填报，更没有考虑资金使用是不是达到了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二）协调沟通机制不畅，及时性和主动性不强。年初申报项目预算时，财务人员在对项目相关的业务知识不够了解的情况下，未及时主动与项目管理科室进行沟通，致使绩效目标的填报工作项目管理人员未参与，而是由财务人员自行填报，这样就导致上报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指向不明、不细化、不可考核。

（三）项目未做到应清尽清。由于部分项目未按批复计划开工，导致工期延期，项目不能按时完成，未达到清欠工作应清尽清的目的，且项目延期也给当地群众出行带来一定的影响。

六、建议

（一）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部门应不断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意识，把花钱和办事紧密结合起来，把更多时间和精力用在加强项目规划和精准编制预算上，努力实现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使每一分钱都能发挥出效益。

(二) 合理填报绩效目标及指标。绩效目标及指标填报不是单兵推进，而是团结协作的工作，所以部门应在各司其职的岗位上加强协调配合，依托项目实施方案，按照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来合理填报绩效目标及指标。

(三) 严格项目计划执行力。部门应在项目申报前对项目实施时间进行科学、合理安排，建设计划下达后严格按计划进行项目开工建设，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 附件：1.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调查问卷
4.主要工作底稿
5.评价工作组相关人员签字表